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:5002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
承辦人:李如玉 電話:04-7531824

電子信箱:lee juyu28@email.chcg.gov.

 tw

受文者:彰化縣立大村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0年10月29日 發文字號:府教學字第1100388921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本文附件請至本府附件下載區(http://attach.chcg.gov.tw/)下載,附件驗證

碼: 5G85ZQ

主旨:轉知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(以下簡稱教育部國教署) 檢送「『危機下用哲學思考—法國哲學工作坊』實施計 畫」,歡迎中小學教師踴躍報名參加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教署110年10月27日臺教國署高字第 1100143437號函及「110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探究與實作北 區課程推動中心工作計畫」辦理。
- 二、旨案活動係由高級中等學校探究與實作北區課程推動中心、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及法國在台協會合作辦理,目的係促進教師理解「探究與實作」及「哲學探索」之間的關係,進而在教室教學中引入創意、批判與關懷等哲學面向的教學活動。

(一)本案研習資訊如下:

- 1、時間:110年11月6日(星期六)至110年11月7日(星期日)。
- 2、地點: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新民樓二樓綜



第1頁,共2頁

合教室(臺北市大安區信義路三段143號)。

- 3、參加對象:各校教師,A組(中等學校組)及B組(小 學教師組)各30名,共計60名。
- (二)報名方式及其他詳細資訊詳如附件實施計畫及活動海報 (請自行至公文大附件下載區下載)。
- (三)本次工作坊錄取名單以主辦單位通知為準,敬請報名教 師留意電子信件通知。
- (四)因應防疫措施,恕不受理現場報名。
- 三、有關研習相關事宜,如有疑義,請逕洽本署高級中等學校 探究與實作北區課程推動中心(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 級中學)余小姐、吳先生,連絡電話:02-2707-5215轉 803、804,電子信箱:ccip@gs.hs.ntnu.edu.tw,主旨請 註明「○○學校○○老師洽詢法國哲學工作坊事宜」,俾 利快速回覆。

正本: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縣立高中、彰化縣愛因斯坦實驗教育 機構、彰化縣賽德實驗教育機構、彰化縣雅典娜華德福實驗教育機構、彰化縣基

石華德福實驗教育機構

副本:本府教育處電2021/10/29文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

